

捌、城鄉發展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擘劃整體區域發展

- (一) 因應國土計畫法發布實施及中央擬定全國國土計畫，將研擬本市國土計畫取代現行新北市區域計畫，落實本市之國土保育與引導城鄉有序，後續並將持續配合中央相關計畫及子法之擬定進度。
- (二) 依都市計畫理念規劃本市中長期發展建設藍圖，推動市內重大土地整體開發案。
- (三) 配合全市性主要計畫整併作業，推動擴大五股都市計畫等市轄核心都市計畫區邊界整併縫合檢討，創造完善都市發展環境。
- (四) 配合捷運建設推動，協助都市計畫變更，並由整體開發方式活化捷運周邊土地。

二、加速地區都市更新

- (一) 公辦活化：持續推動公辦更新，透過都市機能的重塑，並引入民間的資金及創新活力，以公辦都更為示範，帶動地區發展，達成都市再生的整體目標。
- (二) 效率都更：以「擴大參與」、「增加互信」、「資訊透明」及「加速推動」為目標，推動全國首創之防災都更危險鑑定及評估臨門協助作業要點、防災建築再生自治條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計畫及簡易都更，提高民間參與都更意願及加速都更進行。
- (三) 社區輔導：建立都更媒合平台，協助有需求有意願的社區辦理重建及整建維護工作，加強社區民眾自力更新的能力，以促進都市更新遍地開花，改善居住環境及提升居住安全。

三、形塑景觀新風貌

- (一) 成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並委託專案管理顧問技術服務，提供計畫整合協商專業諮詢、提案計畫審查、進行進度管控及推動執行及本市重點改造策略擬定，以提升計畫執行成效，俾利爭取中央之城鄉風貌預算。
- (二) 持續進行城鄉風貌提升計畫，辦理重點景觀地區之環境改善，落實環境空間改善，建立宜居新風貌，改善新北市各地區空間整體環境。推動城鎮之心規劃，重塑舊城區基礎建設。
- (三) 以民眾參與、活化閒置空間及營造地方特色為目標，繼完成「新店國小」參與式預算之周邊空間活化，持續推動「永和帳務中心」閒置空間改造，作為民眾參與及推動參與式預算之重要據點。
- (四) 重視兒童遊戲權及身心發展，打造特色公園，發展共融多元的公共遊戲場域，並融合既有區域、地貌、設施等特性，改造過程並透過設計工作坊促進公共參與，逐步推廣至全市。

四、實踐在地居住正義

- (一) 廣續推動新北市住宅政策及租金補貼計畫，並提供租屋法律諮詢，以改善社會經濟弱勢族群及青年居住問題。
- (二) 持續興辦青年社會住宅，至 106 年已完工 2,139 戶，試辦包租代管並新增啟動多處社會住宅專案，未來本市境內將務實增加社會住宅存量，預計 108 年可完成之社戶數達 7,000 戶以上。
- (三) 為因應未來大量營運社會住宅的需要，依「行政法人法」訂定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設置自治條例，法案發布實施後籌組「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在本府及本市議會監督下，負責社會住宅營運管理，提昇社區居住品質及管理效率。

五、推動智慧城市，強化服務效率

- (一) 配合電子 M 化政府，完善城鄉資訊服務網，提供都市計畫資訊、社會住宅資訊、都市更新資訊基礎建設資訊查詢作業系統。
- (二) 完成本市 29 區數值化地形圖測繪。
- (三) 整合現有資訊系統，建置地理資訊整合平台，完善城鄉資訊系統，提供方便快捷查詢服務。

(四) 精進都市設計審議效能，提昇都市環境品質，建置三維城市模型示範區，結合示範區地表高程模型，針對天際線審議、日照權模擬、環境景觀評估等強化審議效率。

六、廣續推動雙北合作

持續推動「雙北合作交流平台」各項合作案，繼 106 年協助推動世大運，107 年將辦理選手村轉作「只租不售」社會住宅合作案。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	新北市板橋府中青年住宅興建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本案為新北市「社會住宅」多元方案之一，將以青年為優先承租之對象，提供到新北市打拼的青年一個合宜的居住空間，實踐本市「在地就業」、「在地就學」之政策目標。因此選定市有板橋府中間置宿舍，重建為青年社會住宅出租予青年族群，作為新北市政府多元推動社會住宅的標的之一。 (二) 基地鄰近捷運站，土地價值高，以都市更新活化理念採用重建方式亦符合本市推動三環三線生活圈之施政主軸。提供便捷之交通設施、高品質之生活環境以及適宜可負擔得起之住宅提供青年一個全新的都市生活型態。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3 月至 107 年 6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開工及施工。 (二) 107 年：工程施工、完工、驗收結算。	一、提高本市青年社會住宅之供給量。 二、本市所有之閒置房產整理再開發，增加本市財政開發效益。 三、提供一般民眾舒適合宜住得起的住宅。 四、提升改造都市環境。 五、建構以大眾運輸為主之住宅生活環境。	17,643 (都更基金)	板橋區
2	新北市中正橋派出所及青年社會住宅興建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永和中正橋派出所廳舍於民國 65 年間竣工，為地上 2 層地下 1 層鋼筋混凝土結構建物(約 175.7 坪)，使用年限 60 年，惟目前廳舍現況老舊，且該所現有員額為 46 員(編制員額應為 53 員)，平均每員使用面積僅 3.8 坪，空間實屬窘迫。期配合社會住宅與派出所合建，改善廳舍以符合時代需求。本案將原基地容積供給派出所使用剩餘容積，以活化多元使用及以少量多點提供社會住宅之概念下，由警察局向都更基金申請本案專案管理及設計費用，城鄉局負責整體規劃設計、新建，基地作最大可建容積開發，同時提供中正橋派出所及青年社會住宅使用，增加經濟效益。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2 月至 108 年 6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開工及施工。 (二) 107 年：基礎工程、結構體工程、裝修工程、機電工程。 (三) 108 年：景觀工程、完工、工程驗收結算及啟用。	本案規劃改建永和分局中正橋派出所，作為派出所及青年住宅使用，期藉由委託技術服務及施工廠商作業，如期完成本工程。提供更為豐富、多樣、生態、節能、智慧之辦公與住宅品質，以綠建築、通用設計之理念，打造「健康、舒適、樂活」之辦公與住宅大樓。	105,457 警察局： 38,457 城鄉局： 67,000	永和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3	新店區中央新村北側社會住宅興建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實現居住正義，配合本市住宅政策，於新店溪東側、中央新村北側之「擬定新店中央新村北側附近地區(配合台北都會區環河快速道路台北縣側建設計畫)細部計畫」範圍內，以區段徵收後政府取得的可建築用地提供約 1.5 公頃住宅區土地興建約 1,070 戶社會住宅。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3 月至 109 年 6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開工及施工。 (二) 107 年：結構體工程及室內外裝修工程。 (三) 108 年：室內外裝修及景觀工程。 (四) 109 年：工程驗收、結算及點交。	一、落實對弱勢及青年朋友的居住扶助。 二、透過經營開發、活用空間，提升社區機能及活力，使入住之弱勢、青年居住生活有所改善。 三、提升土地資源運用及社會住宅興辦之效能。 四、強化社會公益、照顧弱勢族群、實現土地正義。	1,650,000 (平均地權基金)	新店區
4	新北市三峽區國光段社會住宅興建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實現居住正義，配合本市住宅政策，選定三峽國光段基地興建社會住宅。基地距離國道 3 號三鶯交流道約 1.4 公里，北側將興建捷運三鶯線三峽站，整體交通區位尚稱便利。為持續推動青年社會住宅政策，以完成市府 108 年社會住宅總數超過 7,000 戶目標，以自行興建模式優先於基地 B 處部分開闢，興建 241 戶社會住宅。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6 月至 109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規劃設計、統包工程發包、建照申請。 (二) 107 年：統包工程開工、細部設計、假設工程、基礎工程、結構體工程。 (三) 108 年：統包工程結構體工程、外牆工程、裝修工程、機電工程。 (四) 109 年：統包工程景觀工程、完工、使照請領、工程驗收、點交。	一、落實對弱勢及青年朋友的居住扶助。 二、透過經營開發、活用空間，提升社區機能及活力，使入住之弱勢、青年居住生活有所改善。 三、提升土地資源運用及社會住宅興辦之效能。 四、強化社會公益、照顧弱勢族群、實現土地正義。	129,380 中央：1,500 都更基金： 127,880	三峽區
5	新北市土城區員和段社會住宅興建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實現居住正義，配合本市住宅政策，選定土城員和段基地興建社會住宅。基地距離捷運藍線海山站，步行約 10 分鐘，整體交通區位尚稱便利。為持續推動青年社會住宅政策，以完成市府 108 年社會住宅總數超過 7,000 戶目標，以自行興建模式優全部開闢，興建 540 戶社會住宅。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6 年 3 月至 110 年 12 月。	一、落實對弱勢及青年朋友的居住扶助。 二、透過經營開發、活用空間，提升社區機能及活力，使入住之弱勢、青年居住生活有所改善。 三、提升土地資源運用及社會住宅興辦之效能。 四、強化社會公益、照顧弱勢族群、實現土地正義。	154,490 (都更基金)	土城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統包工程招標。 (二) 107 年：統包工程決標、基本設計、都市設計審議、申請建造執照、細部設計。 (三) 108 年：工程開工、假設工程、開挖及擋土工程、結構體工程、機電工程。 (四) 109 年：結構體工程、泥作工程、外牆工程、裝修工程、機電工程。 (五) 110 年：景觀工程、使照請領、竣工、工程驗收、點交。			
6	特色公園共融式遊戲場域示範改造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特色公園共融式遊戲場域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二) 以錦和運動公園作為「主題式公園」改造示範，搭配既有區域、地貌、設施等特性，打造有益兒童身心發展的公共遊戲場域及特色公園。 (三) 以龍學公園(三峽區)、四維公園(板橋區)、集賢環保公園(三重區)進行「兒童遊戲場設施優化」改造示範，搭配既有區域、地貌、設施等特性，打造有益兒童身心發展的公共遊戲場域。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6 年 6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教育訓練、設計工作坊及細部設計。 (二) 107 年： 1. 完成教育訓練及工作坊，及操作建議手冊。 2. 統包工程開工、施工、驗收及啟用。	一、滿足不同年齡層、不同障別共融使用，打造有益兒童身心發展的公共遊戲場域及特色公園。 二、設計過程落實公共參與、貼近使用者需求，並使兒童透過遊戲過程增進社交、情感、動作及創新發展。 三、整體改造歷程並紀錄為後續推動參考。	30,000 (都更基金)	中和區 三峽區 板橋區 三重區
7	新北市都市針灸計畫-板橋府中 456 周邊環境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研擬本市待改善地區都市再生策略及重點地區未來發展願景，以都市針灸的理念，經由計畫研究提出地區整體發展主軸及再生改善推動策略。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說明：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可行性評估、規劃設計、工程發包。 (二) 107 年：開工、工程完工、驗收、啟用。	一、推動本市都市土地活化利用，提供開放空間，改善公共環境品質，以帶動周邊都市再生。 二、依推動期程完成前期規劃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更新計畫之階段性工作。 三、依完成新北市都市針灸各策略點整體構想及短、中、長程推動策略，辦理示範性規劃設計，引導民間環境改善，期能逐步達成都市再生目的。	150,145 (都更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8	金山區中山溫泉公園及其周邊環境整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強化金山老舊核心城鎮(部分區域具萎縮老化危機者)之發展，並協助城市再生，以金山地區提出發展策略。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6 年 8 月至 110 年 8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6 年：申請中央補助核定。 (二) 107 年：設計監造招標作業、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 (三) 108 年：工程招標、開工、施工。 (四) 109 年：施工、工程竣工。 (五) 110 年：驗收、結案。	一、潛力老舊城鎮發展：城鎮全區的環境意象、遊憩品質、城鎮空間，縫合各執行計畫之介面，重塑地區之風貌意象。 二、環境景觀整體改善：配合城鎮主體，透過景觀改造、環境藝術及公共設備整併簡化等全面性構想進行周邊綠地、廣場、步道整體規劃設計，提升整體友善城鎮環境。 三、在地產業活化再生：以創新思維活化老舊城鎮空間，並強化地區特有的生活美學，結合地區產業。 四、高度自然地貌保留：強化地區豐富且多變的地形景觀，以自然環境因子融入到生活城鎮之中。	0	金山區
9	新北市城鄉規劃、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之綜合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新北市城鄉發展及區域合作之綜合規劃。 (二) 擴大五股都市計畫。 (三) 擴大土城都市計畫。 (四) 泰山楓江擴大都市計畫。(104 年簽准暫緩) (五) 捷運週邊土地使用規劃。 (六)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97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事項如下： 1. 擴大五股都市計畫：完成規劃、送內政部審議、用水及農變計畫、取得政策環評、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內政部區委會意見及完成都市計畫草案規劃。 2. 擴大土城都市計畫：完成規劃、送內政部審議、取得用水計畫、取得內政部區委會意見、都市計畫書圖草案完成及公告徵求意見及都市計畫草案修正完竣。 3. 新訂三峽麥仔園都市計畫：向內政部申請、取得用水計畫。 4. 擴大泰山楓江都市計畫：完成規劃、都市計畫申請書(草案)、送內政部審議。 5. 104 年主政辦理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業務。 (二) 107 年：擴大土城都市計畫草案公展及提送市都委會審議、擴大五股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徵求意見。	一、將五股(部分更寮及水碓地區)及土城彈藥庫等非都市計畫納入都市計畫有效利用及管制，以促進地方發展。 二、透過都市計畫整併及新訂擴大都市計畫，以達成都市計畫整併及縫補之整體發展目標。 三、透過北台區域合作平台，以達成推動整體區域之策略發展及提升城市區域國際競爭力。	3,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三) 108 年：擴大土城都市計畫市都委會審議通過、擴大五股都市計畫市都委會審議通過。</p> <p>(四) 109 年：擴大土城都市計畫內政部都委會審竣、擴大五股都市計畫報請內政部審議。</p> <p>(五) 110 年：擴大五股都市計畫內政部都委會審竣。</p> <p>(六) 100 至 110 年：新北市城鄉發展及區域合作之綜合規劃。</p>			
10	新店行政生活園區都市更新案	<p>■本府施政重點</p> <p>■中央重大政策</p> <p>■機關中程施政計畫</p> <p>□其他重要施政項目</p>	<p>一、計畫內容：</p> <p>(一) 為了加速推動環境改造，改善公共服務品質，促使土地多元混合使用，選定新店區公所所在地的機關用地，除強化行政機關服務空間品質外，亦將引入如運動中心、地區型商業設施、住宅設施或旅館等多樣化都市機能，藉以提供新店地區民眾一個現代化、便利、整合與高品質的洽公環境，帶動整體新店區的發展。</p> <p>(二) 「新店區行政生活園區」，係由新北市政府擔任主辦機關，已於 103 年 5 月 1 日甄選「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為最優申請人，已於 103 年 10 月 20 日完成簽約，正式啟動本案都市更新事業，由實施者執行行政生活園區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利變換計畫及新店區行政生活園區大樓之興建工程。</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實施者擬具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審議、開工及施工。</p> <p>(二) 107 至 108 年：施工。</p> <p>(三) 109 年：完工驗收。</p>	<p>一、整合現有行政機關，提供市民更便利及更好的服務空間，並引進國民運動中心，賦予更多元的使用機能，土地使用效益將可最大化，並帶動新店地區整體發展。</p> <p>二、本案係結合國民運動中心的首座行政中心，更透過建築設計手法使基地的退縮建築空間，規劃為人行徒步空間及休憩空間，整體改善周邊環境，並帶動新店地區發展。</p>	0	新店區
11	新北市新莊立德青年社會住宅都市更新案	<p>■本府施政重點</p> <p>■中央重大政策</p> <p>■機關中程施政計畫</p> <p>□其他重要施政項目</p>	<p>一、計畫內容：</p> <p>藉由參與都市更新由原先自行開發為 40 戶社會住宅經由參與都市更新提高戶數至少為 80 戶，而原設計監造契約已自 105 年 11 月 24 日起暫停履約，若都市更新提案無法執行，將回歸原自行開發計畫辦理。</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11 月至 111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事業計畫報核及審查。</p> <p>(二) 107 年：事業計畫發布實施。</p> <p>(三) 108 年：權變計畫報核及審查。</p> <p>(四) 109 至 111 年：施工。</p>	<p>一、提高本市青年社會住宅之供給量。</p> <p>二、本市所有之閒置房產整理再開發，增加本市財政開發效益。</p> <p>三、提供一般民眾舒適合宜住得起的住宅。</p> <p>四、提升改造都市環境，因鄰近新莊捷運站生活圈，改建完成後將可提升周邊地區之環境品質。</p> <p>五、建構以大眾運輸為主之住宅生活環境。</p>	11,054 (都更基金)	新莊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12	新北市秀朗及板橋府中青年社會住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本案屬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提供本市永和秀朗、板橋府中二處進行中青年社會住宅工程設計及施工等階段相關專業技術諮詢與審查，有助於各工程案擬定執行策略或解決可能衍生之課題，並協助預算、進度及品質管控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 (二) 諮詢及審查：於合約期間，常時設置工作團隊，含專案經理 4 人之技術諮詢團隊，協助本局工程技術諮詢及審查，並綜理本計畫相關事務。 (三) 專案工程履約管理：協助本局專案工程案件，辦理工程品質、進度及履約管理。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3 月至 107 年 6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規劃設計、提供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協助辦理工程驗收結算、協助辦理交屋作業。 (二) 107 年：協助辦理工程驗收結算、協助辦理交屋作業。	一、提供建築專業管理團隊與諮詢，協助建築、結構、機電等介面整合、廠商協調、專業建築法規及技術諮詢。 二、減少執行中因疏漏而致使期程延誤之可能性。 三、綜整執行過程之檔案資料，供日後其他相關工程案例參考。 四、提供完善之執行控管，控制優良之工程品質，完成具指標性之工程案。	2,717 (都更基金)	永和區板橋區
13	107 年「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本計畫分為「環境景觀總顧問」及「社區規劃師」兩項。 (一) 環境景觀總顧問 1. 建立市府與中央及市府各單位良好溝通管道。 2. 透過環境景觀總顧問機制有效控管各案件之執行概況，於執行過程中提供相關協助，達成未來各案件所呈現之結果。 3. 藉由諮詢模式，提供市府相關專業建議與意見，健全新北市景觀資源管理組織與制度，塑造新北市特殊景觀風貌。 4. 工作內容包含：了解公共建設相關業務、組成環境景觀專業諮詢小組、建立協同機制、依計畫案之性質及時程，提供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審查意見或決策建議、辦理及出席相關會議、輔導、教學、研擬改造方案。 (二) 社區規劃師 1. 本市社區規劃師制度問題分析及調查，研擬本市社區發展願景藍圖及社區環境診斷。 2. 在地生根學習工作坊駐地輔導，策略專案執行。 3. 社區規劃師培訓、交流觀摩、成果發表、行銷宣導。	一、環境景觀總顧問部分： (一) 提升預算執行效率：期透過「環境景觀總顧問」之專業審查與督導，協助本府預算有效執行。 (二) 提升工程品質：落實各項核定計畫之實質內容，並有效提昇地方執行單位之專業水準及各項計畫與工程品質。 (三) 增進民眾參與：透過研討會及研習會的舉辦，將可建立民眾自我營造社區風貌觀念，提高民眾參與興趣。 二、社區規劃師部分： (一) 彌補市政計畫的在地性與細緻度不足，以提升整體施政價值，滿足地方實質需求。 (二) 促使社區居民發掘在地特色，營造有故事性的社區意象。 (三) 凝聚居民社區意識，建立社區認同感、歸屬感。 (四) 藉由參與式的規畫過程，促進社區居民互助交流，並形塑友善社區生活環境。	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4. 成立新北市社區規劃師諮詢服務中心。</p> <p>5. 工作內容包含：</p> <p>(1) 社區環境調查、社區規劃師培訓、在地生根學習工作坊徵選(第一階段 規劃類)、工作坊輔導、交流觀摩。</p> <p>(2) 在地生根學習工作坊徵選(第二階段 工程類)、策略專案執行、工作坊輔導、成果發表。</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p>			
14	新北市都市計畫整併案	<p>■本府施政重點</p> <p>■中央重大政策</p> <p>■機關中程施政計畫</p> <p>□其他重要施政項目</p>	<p>一、計畫內容：</p> <p>主要針對都市計畫圖圖資整備、計畫區邊界縫合(含 1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處理)、主要計畫與細部計畫拆離、全市性主要交通系統辦理實質檢討，期冀透過主細計分離簡化審議程序，強化地方自治彈性及效能，以能及時因應地方發展必要與需求。</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1 年 1 月至 108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p> <p>(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發包、3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提市都委會審議。</p> <p>(二) 107 年：市都委會審議通過、部都委會審議。</p> <p>(三) 108 年：部都委會審竣、發布實施。</p>	<p>一、完成全市性指導性都市計畫，對各區提出發展定位之指導。</p> <p>二、實質檢討都市計畫並訂定主要計畫、細部計畫拆離原則，強化地方自治權。</p> <p>三、新北市都市計畫發展課題分析與對策研擬。</p> <p>四、研擬新北市主要計畫，並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審議核定。</p> <p>五、核定之都市計畫書、圖、簡報等成果資料。</p> <p>六、都市計畫法新北市施行細則為配合實務執行及中央法規修正，提具第 2 階段修法作業，主要修正重點如下：</p> <p>(一) 規範住宅區禁止作「自助儲物空間(迷你倉庫)」使用，商業區有條件得予設置。</p> <p>(二) 鼓勵私人捐建社會住宅，新增其容積獎勵上限之規定。</p> <p>(三) 為鼓勵形塑建築與都市景觀，增列開放性設計等創意、特色建築，經本府審查核准者得免計容積率及建蔽率。</p>	2,700	全市
15	新北市國土計畫案	<p>■本府施政重點</p> <p>■中央重大政策</p> <p>■機關中程施政計畫</p> <p>□其他重要施政項目</p>	<p>一、計畫內容：</p> <p>本市配合全國國土計畫指導原則，考量本市自然條件及整體發展需要劃設四大功能分區，為實踐國土計畫之成長管理及促進土地有效管理之概念，透過擬訂本市國土計畫，以作為土地空間規劃之最高指導計畫及指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依據。</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6 年 7 月至 109 年 5 月。</p>	<p>一、轉軌新北市區域計畫成果內容銜接本市國土計畫。</p> <p>二、依循全國國土計畫指導，建立未來公平、公開及效率之國土利用、管理及發展制度，擬定本市國土計畫，導引空間有次序發展。</p> <p>三、整合國土資源之保育事權、加強景觀及防災之空</p>	7,5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6 年：啟動招標。 (二) 107 年：完成發包、提具工作計畫書、完成二場專家學者座談會、法定書圖公開展覽、提市國土審議會審查。 (三) 108 年：市國土審議會審議通過、提內政部國土審議會。 (四) 109 年：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竣、發布實施。	間規劃，建立公共建設與土地利用之整體配合及都會區建設之協調機制，提升國際競爭力。 四、落實地方整體規劃之自主性，透過完整之土地資源調查、農業與城鄉發展規劃，研提本市成長管理計畫，確保國土永續發展。		
16	新北綠家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透過利用閒置之土地增闢公園、綠地等開放空間來紓緩都市壓力，綠美化為簡易公園綠地。 (二) 成立公有地綠化媒合平台，透過市府各局處合作，成就「新北綠家園」生活城市。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本府致力經濟、社會發展之餘，亦重視新北市地區人口密集綠地不足之課題，為促使都市永續發展，加強環境承载力，以具體行動消除都市髒、亂、醜不足之處，透過利用閒置暫無使用之土地增闢公園、綠地等開放空間來紓緩都市壓力，增加市民綠地空間與遊憩場所。	0	全市
17	新北市住宅政策推動示範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專案計畫：研擬住宅年度計畫。 (二) 專案管理：提供本市住宅政策專業諮詢、建議，管理維護本市不動產資訊網，並適時進行功能擴充、資訊更新等服務。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 105、106 及 107 年度住宅年度計畫，並完成住宅政策規劃、管理維護及更新本市不動產資訊網。 (二) 107 年：擬定本市 108-112 年中長期住宅計畫及 108 年度住宅年度計畫，管理維護及更新本市不動產資訊網。	一、研擬本市年度及中長程住宅計畫，並蒐集住宅相關資訊俾利市府決策參考。 二、持續更新維護本市不動產資訊網，提供民眾便捷利用的不動產資訊。	3,500	全市
18	租金補貼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103 年度以前租金補貼計畫辦理戶數均由中央訂定並由地方政府受理申請、審查及撥款，所需經費均由中央補助。惟依行政院 104 年 3 月 6 日核定之「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自 104 年度起，每年租金補貼全國總計畫戶數以 5 萬戶為目標，所需經費按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及自籌款比率，由各地方政府分擔部分經費為原則。 (二) 本市 104 年度計畫辦理 11,088 戶，按月每戶每月補貼 4,000 元，最長補貼 12 個月。105 年計畫辦理 13,000 戶，並自 106 年 1 月起按月撥付補貼款，每戶每	每年度協助約 11,000 戶至 13,000 戶有租屋需求之青年及弱勢家庭，減輕其租屋負擔。對於沒有購屋能力之市民，提供租金補貼，解決民眾住的問題。	179,49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月補貼 4,000 元，最長補貼 12 個月。 106 年計畫辦理 13,000 戶，並預計自 107 年 1 月起按月撥付補貼款，每戶每月補貼 4,000 元，最長補貼 12 個月，爰於 107 年度編列所需經費約 6 億 2,400 萬元，依地方自籌款比例 30% 計算，本府每年應編列之配合款 1 億 8,720 萬元，中央補助經費約 4 億 3,680 萬元。</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7 月至 108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公告及受理申請 104 至 106 年度租金補貼、辦理 104 至 106 年申請租金補貼戶之資格審查、按月撥付 104、105 年度合格戶補助款。 (二) 107 年：按月撥付 106 年度租金補貼合格戶補助款、公告及受理 107 年度申請租金補貼、辦理 107 年度申請租金補貼戶之資格審查。 (三) 108 年：按月撥付 107 年度租金補貼合格戶補助款。</p>			
19	新北市捷運青年住宅媒合租金補貼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p>一、計畫內容： 本市首創之捷運青年住宅媒合租金補貼示範補助計畫，係以單身青年為補助對象，自 103 年度開始新增新婚夫婦或育有子女為補貼對象，鼓勵承租捷運週邊住宅，並輔以租金補貼方式，鼓勵年輕人於本市就學就業。</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p>	<p>一、利用現有住宅資源，以緩解青年租屋壓力。</p> <p>二、鼓勵承租捷運周邊住宅，以節省通勤時間，降低交通負荷。</p> <p>三、提供租金補貼鼓勵，以吸引年輕人才入住新北市。</p>	8,640	全市
20	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籌組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p>一、計畫內容： 籌組成立本市住宅服務中心。</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4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擬訂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設置自治條例，辦理法制作業及籌組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 (二) 106 至 107 年：完成法制作業、新北市住宅服務中心掛牌成立。</p>	<p>本市參採國外成功經驗，籌備成立推動社會住宅的專責組織，對外引進專才、採企業化經營管理模式、優化營運服務流程，提供更有效率的社會住宅興辦及住戶居住服務，更為強化居住扶助之實益。</p>	0	全市
21	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個案變更案委託規劃案(大漢溪以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p>一、計畫內容：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延續辦理變更鶯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樹林(含三多里、山佳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樹林(三多里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汐止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野柳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變更石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台北港特定區主要</p>	<p>一、塑造新的區域中心，提供未來共同生活圈所需都會區行政、生產、居住、購物、休閒之都市機能。</p> <p>二、配合相關重大建設計畫用地取得及重大交通建設規劃，加速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完成周邊土地使用規劃。</p> <p>三、強化都市開放空間及永續環境建構之土地使用分區</p>	9,801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p>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變更鶯歌(鳳鳴地區)市地重劃範圍外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變更北海岸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八里(龍形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蘆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泰山都市計畫(塹仔圳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新莊都市計畫(塹仔圳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變更大漢溪北都市計畫(五股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淡水(竹圍地區)(第三次通盤檢討)案、變更淡水都市計畫(第一次重製通盤檢討)案、變更淡水都市計畫(部分原港埠區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變更大漢溪北都市計畫(第一階段)(新莊、樹林及樹林(三多里)地區)農業區整體開發可行性評估案)。</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94 年 12 月至 108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每年度辦理工作內容包括:原有計畫內容概述、現況調查與分析、都市未來發展分析與預測、新測地形圖樁位疑議結果處理及分析、通盤檢討草案規劃及書圖製作、依各級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改及再製作通盤檢討書圖、出席相關會議。</p>	<p>管制,整體提升未來生活品質。</p> <p>四、為推動政策需求之急迫性,避免推動都市計畫程序重複,以達提高採購執行效率、節省成本、效率新北之目標。</p>		
22	本市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個案變更案委託規劃案(大漢溪以南)	<p>■本府施政重點</p> <p>□中央重大政策</p> <p>■機關中程施政計畫</p> <p>□其他重要施政項目</p>	<p>一、計畫內容: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辦理中和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土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板橋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新店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新店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B、F、J 單元)案、三峽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雙溪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石碇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平溪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瑞芳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澳底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十分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台北大學社區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等。</p> <p>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92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p> <p>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每年度辦理工作內容包括:原有計畫內容概述、現況調查與分析、都市未來發展分析與預測、新測地形圖樁位</p>	<p>一、塑造新的區域中心,提供未來共同生活圈所需都會區行政、生產、居住、購物、休閒之都市機能。</p> <p>二、配合相關重大建設計畫用地取得及重大交通建設規劃,加速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完成周邊土地使用規劃。</p> <p>三、強化都市開放空間及永續環境建構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整體提升未來生活品質。</p> <p>四、為推動政策需求之急迫性,避免推動都市計畫程序重複,以達提高採購執行效率、節省成本、效率新北之目標。</p>	6,205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疑義結果處理及分析、通盤檢討草案規劃及書圖製作、依各級都委會審議決議修改及再製作通盤檢討書圖、出席相關會議。			
23	新北市公共設施通盤檢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解決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長久未取得之問題，積極檢討公共設施用地，爰依內政部頒布「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加速辦理檢討變更事宜，透過全面清查蒐集公共設施用地之資料，並以生活圈模式重新定位公共設施之需求及定位，研擬合理可行之檢討變更原則，藉由跨區整體開發取得並興關必要公共設施，促使有限土地資源發揮最佳效益並兼顧民眾權益。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6 月至 110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發包、整體檢討策略方案及民眾權益因應作為及期末審查。 (二) 107 年：完成整體檢討構想、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公展草案審查。 (三) 108 年：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公展。 (四) 109 年：市都委會審議。 (五) 110 年：部都委會審議、發布實施。	一、因應人口結構改變造成之社會變遷，廢除不必要之公共設施，以符民眾期待。 二、配合不必要公共設施之檢討回饋，由市府取得部分土地產權，減輕市府財政。 三、透過公共設施用地再檢討活化，提升市容美化及環境品質，增加民眾對在地生活之認同。	0	全市
24	大臺北水源區整體發展與都市計畫管制規劃研究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大臺北水源區(臺北水源、新店水源、烏來水源、坪林水源)為管制開發，將部分土地劃定為保安保護區並限縮土地利用，惟因土地使用受限以致居民抗爭陳情，為減少土地所有權人或原來住民權利損失，並考量原來住民基本生存權益，應全面檢討水源特定區內保安保護區土地使用發展政策與綱領、研議保障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權權益之通案性都市計畫管制規定，另因都市計畫圖老舊、精度差，致使土地使用分區難以核判，影響計畫執行及民眾權益甚鉅，爰併同辦理計畫管制研究及計畫圖重製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1 年 11 月至 108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完成發包、測量檢測基礎工作、新店水源通盤檢討草案公開展覽、烏來水源通盤檢討草案公開展覽、坪林水源通盤檢討市都委會審議、臺北水源期中簡報、計畫圖重製套繪研討。 (二) 107 年：臺北水源通盤檢討期末審查、坪林水源通盤檢討部都委會審議。 (三) 108 年：通盤檢討各級都委會審議。	一、大臺北水源區整體發展：研擬水源特定區內具體且妥適之土地使用發展政策與綱領、保障私有地主權益之通案性處理原則，推估全水源區之人口成長與住宅實際需求，以供後續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之進行，並調整土地使用及其管制規定，完善地區發展。 二、分年分期樁位成果清理及展繪套合作業：作為判定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之依據，並辦理計畫圖重新製作，符合法定計畫圖比例尺。 三、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通盤檢討，有效土地管理及開闢公共設施用地，達到都市計畫管制之目的。	7,932	新店區 烏來區 坪林區 石碇區 雙溪區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25	中和灰磘地區整體開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此整體規劃以「變更中和都市計畫(灰磘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辦理。 (二) 該計畫發展定位以延伸臨近工業區產業機能及扶植青年社會人才為主軸，同時配合周邊天然環境資源提供觀光休閒空間，創造更多消費及遊憩功能。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3 年 4 月至 109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研擬都市計畫規劃草案、都市計畫公開展覽及市都委會審議。 (二) 107 年：市都委會審竣、報內政部審議。 (三) 108 年：區徵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主計部都委會審竣、水土保持及環境影響評估核可。 (四) 109 年：環評備查、主計發布實施。	計畫範圍位於北二高中和交流道南北兩側之都市計畫農業區，交通便捷且具開發利用潛力，考量地方發展需求及土地有效使用，爰透過本專案通盤檢討案以回應該區民眾及各界人士期盼，進而活化灰磘地區土地利用，造就產業發展能量並創造中和區新興發展意象。	5,500 (平均地權基金)	中和區
26	新北市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第六期)計畫建置案及監審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解決新北市老舊地形圖圖紙不易保存、易損壞及圖紙伸縮等問題，並建構完整數值地形圖資料庫，本局於民國 86 年起開始委外辦理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作業，以提供政府機關、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少重複建檔。另為早日完成全市 29 個行政區地形圖數值更新目標，以提升空間規劃之品質及建置地理資訊系統之用，於 105 年起(105 至 107 年計畫)繼續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區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並辦理 GIS 格式地形圖建置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5 月至 107 年 4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5 年 5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泰山、新莊、樹林、三峽、鶯歌都市計畫區等地區都市計畫範圍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及 GIS 格式地形圖。 (二)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4 月：辦理瑞芳、淡水等地區都市計畫範圍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及 GIS 格式地形圖。	所完成地形圖可提供政府機關、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少重複建檔，可泛廣應用於都市的開發建設管理、環境影響評估、資源管理、生態保育、地籍管理、各項工務或工程的建設、民政及戶政管理、警政消防應用、以及交通運輸及公共管線的管理規劃等。	12,0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27	新北市 1/1000 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第七期)計畫建置案及監審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解決新北市老舊地形圖圖紙不易保存、易損壞及圖紙伸縮等問題，並建構完整數值地形圖資料庫，本局於民國 86 年起開始委外辦理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作業，以提供政府機關、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少重複建檔。另為早日完成全市 29 個行政區地形圖數值更新目標，以提升空間規劃之品質及建置地理資訊系統之用，於 105 年起(105 至 107 年計畫)繼續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區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並辦理 GIS 格式地形圖建置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6 月至 109 年 4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107 年 6 月至 108 年 8 月：辦理五股、林口、八里都市計畫區等地區都市計畫範圍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及 GIS 格式地形圖。 (二) 108 年 1 月至 109 年 4 月：辦理貢寮、汐止等地區都市計畫範圍 1/1000 比例尺數值航測地形圖更新作業及 GIS 格式地形圖。	所完成地形圖可提供政府機關、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等單位使用，以節省自行施測之人力、物力及時間，並提高資訊共享，減少重複建檔，可泛廣應用於都市的開發建設管理、環境影響評估、資源管理、生態保育、地籍管理、各項工務或工程的建設、民政及戶政管理、警政消防應用、以及交通運輸及公共管線的管理規劃等。	12,000	全市
28	配合預計發布實施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之新、復補建釘樁作業暨零星工程之樁位測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配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其他個案變更案，辦理都市計畫樁新、復補建釘樁作業。 (二) 利用通盤檢討案全面測定 TWD97 坐標系統樁位成果。 (三) 依據都市計畫法、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等相關法令辦理都市計畫樁新、復、補建暨更正單價標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一、建構完整通盤檢討區域樁位成果。 二、完成內政部指定之 TWD97 坐標系統建置樁位成果。 三、防止因現地樁位難尋、復樁困難而影響相關都市開發時程。 四、改善民眾對政府行政效率低落的刻板印象。	3,500	全市
29	新北市都市計畫樁清理維護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委託辦理都市計畫樁清理，並拍照做成紀錄，以供備查。 (二) 定期(每半年)巡查樁位現地情形，如有破損，為免意外，由本局指示辦理緊急安全維護。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因應本市改制，辦理新北市都市計畫清理維護作業，以掌握現地樁位保存情形，若毀損則加以修補改善，避免發生事故。	2,500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30	新北市配合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作業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本市轄區內部分地區目前所使用之地籍圖係日據時期所測製並沿用迄今，因使用頻繁且年代久遠，致圖紙之變形及折損情形日益嚴重，故地政機關每年均編列經費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為使重測後地政機關與都計機關所使用之坐標系統相同，並期逕為分割線與都市計畫線相吻合，故配合辦理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配合地籍圖重測工作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以為執行土地使用分區核判、建築線指示及公共設施開闢之依據，俾利於城鄉建設、土地管理，落實都市規劃原意。	3,000	淡水區 汐止區 五股區 三重區 板橋區 樹林區
31	公辦更新案專案推動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辦理公辦更新案前期規劃及開發評估。 (二) 撰擬招商文件及辦理招商作業。 (三) 辦理公辦更新案相關說明推動作業。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2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一) 截至 106 年已辦理： 1. 永和區公所周邊、福和戲院周邊及永和抽水站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前期規劃、開發可行性評估及變更都市計畫公開展覽程序、規劃方案內容調整、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市都委會小組)、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市都委會大會)。 2. 永和新生地(大陳義胞)更新地區：後續推動之規劃研究、推動方案研擬、招商文件研擬、招商準備作業及招商。 3. 淡水機六用地及北側商業區：規劃方案研擬、淡水創意街區空間規劃方案研擬、初步規劃及整體規劃。 4. 新北市公辦都更案履約專案管理。 (二) 107 年： 1. 永和新生地(大陳義胞)更新地區：招商作業。 2. 淡水創意街區：整體規劃。 3. 新北市公辦都更案履約專案管理。 4. 新北市公辦都更策略研擬與機制建構委託技術服務案。	一、辦理公辦更新案之相關規劃研究，並提出可行性的招商推動策略。 二、依公辦都更案推動時程，完成前期規劃、都市計畫變更、更新計畫擬定及招商等階段性工作。 三、促進本市公有土地活化利用，改善公共環境品質，帶動周邊地區更新發展。	13,428 (都更基金)	全市
32	新北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實質補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補助民間辦理整建維護規劃設計及實施經費。 (二) 補助內容包括環境景觀、機能改善及公共安全等三部分。 1. 環境景觀：建物立面修繕工程、外部門窗修繕工程、無遮簷人行道綠美化工程及鋪面工程等項目。 2. 機能改善：四樓及五樓合法集合住宅建築物增設昇降設備。 3. 公共安全：建築物耐震補強、公眾使用之防火避難設施、消防設備、騎樓整平、無障礙設施等項目。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促進老舊建築物景觀改善，增進建築物內外部公共安全及機能改善，並因應銀髮族與行動不便人士的友善空間需求，提供立面修繕、公寓增設電梯，以及建築物耐震補強評估及工程等補助項目，達到居住環境改善、提升建物機能及維護居住安全之功效。	6,500 (都更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33	新北市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輔導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委託專業團隊輔導社區住戶辦理整建維護，包含整建維護推廣說明、整合社區住戶意願及協助社區申請本市整建維護補助工作。 (二) 辦理整建維護相關宣傳推廣活動。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一、藉由委託專業團隊進行社區整建維護工作之說明、溝通、輔導及整合，達到老舊房屋外觀及機能的改善，並建立成功案例，以利本市整建維護之推廣宣傳。 二、宣傳推廣都市更新整建維護現行法令及相關處理方式，誘發居民主動辦理建物拉皮及耐震補強、公寓增設電梯之意願，打造安全家園並提升建物機能，促進老舊建築物景觀改善，增進建築物內外部公共安全及機能改善。	7,000 (都更基金)	全市
34	都市更新人才培訓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為了讓新北市民眾瞭解都市更新相關知識，以促使眾多的老舊建物加速重建，將持續推動都市更新人才培訓計畫，透過都市更新推動師培訓課程、都市更新實務工作坊、都市更新推動經驗交流會、數位都市更新培訓課程及廣播教育，加強民眾對都市更新認知的廣度及深度，促進本市都市更新遍地推展。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5 年 3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各年度皆辦理都市更新推動師培訓課程、都市更新實務工作坊、都市更新推動經驗交流會、數位都市更新培訓課程及廣播教育。	一、辦理「都市更新推動師培訓課程」，透過課程培訓及測驗檢核篩選出都市更新推動師，作為社區深耕的種子。 二、辦理「都市更新實務工作坊」，透過都市更新之法令宣導、實務交流與案例分享等解說，強化民眾對都市更新認知。 三、辦理「都市更新推動經驗交流會或成果發表會」，建立市府與推動師交流平台，透過執行理念說明與意見交換、實務經驗分享等，達到加速更新推動之目的或透過成果發表會，對外宣達市府協助民眾辦理加速都市更新的決心。 四、辦理「都市更新研討會」，透過研討會形式邀請專家學者形塑都市更新共識。 五、辦理「數位都市更新培訓課程製作及更新」，透過多元管道宣導都市更新基礎觀念，推廣都市更新知識。 六、辦理「廣播教育」，每日空中廣播「都更小百科」，宣導都更政策及相關觀念，民眾均可於廣播獲得市府相關資訊，提高都更認知。	11,338 (都更基金)	全市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來源	計畫總論	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質化說明)	107 年 計畫經費 (千元)	執行地點
35	輔導民間推動都市更新計畫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辦理都市更新宣導。 (二) 輔導民間推動都市更新案件。 (三) 代表機關出席事業計畫自辦公聽會。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6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 三、分年度工作摘要: 每年度舉辦都市更新法令宣導說明會、專案輔導社區都市更新、成立更新會、協助社區擬訂相關計畫、代表機關出席事業計畫自辦公聽會,就更新案件提供說明與建議。	一、宣導都市更新法令知識及辦理自主更新推動機制與流程,鼓勵老舊社區居民自主更新。 二、輔導有需求之社區推動自主更新,達成以民為本之更新目標,加速老舊社區重建,提升居住安全。	11,560 (都更基金)	全市
36	新北市協助民間推動都市更新補助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府施政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大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機關中程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重要施政項目	一、計畫內容 (一) 針對依「新北市協助民間推動都市更新補助要點」向市府提出之申請案,提供重建之都市更新作業費用。 (二) 補助內容包括:成立更新團體、初期規劃、事業概要、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等。 二、計畫期程(起訖年月):自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	一、提供經費補助,提高民眾自力都更意願。 二、透過建築物重建,改善居住安全,提升環境品質。	5,000 (都更基金)	全市